

证券代码：873739

证券简称：大鹏工业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鹏堂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80.98 万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5.4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俊堂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大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蒋喜库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郭洪鑫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止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栾宝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止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

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存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止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璐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全江海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白铁权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3 月 18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注：上述持股情况均为直接持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情况，我们认为候选人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提名李鹏堂、李俊堂、王大亮、蒋喜库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实绩等情况，我们认为候选人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提名郭洪鑫、栾宝云、刘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》
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》
《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哈尔滨岛田大鹏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3日